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村

公告编号：临 2016-045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六师国资公司”）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在公司股价不超过 13.5 元/股的价格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 100 万股不超过 480 万股。

后续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未达到实施增持计划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等风险。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前次增持完成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六师国资公司。本次公告前，六师国资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79525087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2%。

2015 年 7 月 11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30），控股股东六师国资公司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预计累计增持公司 124 万股，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55），2015 年 7 月，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 1248939 股，交易金额：18408752.91 元。截止 2015 年 11 月 6 日，控股股东六师国资公司已完成了增持承诺。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控股股东本次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系基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基本面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基于公司股价未能合理反应公司投资价值而做出的投资决策，目的在于提升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2、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种类为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股份累计数不低于 100 万股，不超过 480 万股，增资所需资金由控股股东自筹。

4、增持计划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 13.5 元/股，当公司股票价格低于上述价格时，六师国资公司将依照《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规定的方式，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

5、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本次公告日（2016 年 3 月 11 日）起 6 个月内。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后续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未达到实施增持计划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等风险。

四、增持主体的承诺

六师国资公司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增持实施完毕之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五、其他说明

1、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等行为，相关增持价格范围则以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为准。

2、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六师国资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0 日